國立中山大學 115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考試

【音樂學系曲目表】

面試選項		甄試編號	(考生勿填)	考生 姓名	
音	至少勾選一項	□ 演奏樂器:_□ 演唱			
樂展演能力	自選曲	作曲家		Ą	曲目
		1.			
		2.			
注意事項(請詳閱): 1.自選曲兩首,請自行排序。 2.面試請自備伴奏;除鋼琴、打擊鍵盤樂器、小鼓及定音鼓(32、29、26、23、20					

- 吋)外,其餘樂器請自備。
- 3.曲目經提報後不得任意更改,否則視同棄權。
- 4.音樂學系聯絡電話:(07) 5252000 轉 3331 或 3332